

泉委人才办〔2024〕8号

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印发《泉州市“家燕归巢”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，泉州开发区、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将《泉州市“家燕归巢”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5月8日

泉州市“家燕归巢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，深耕人才“港湾计划”，落深落细“涌泉”行动，搭建高效互动的异地泉籍优秀人才交流平台，畅通泉籍优秀人才与家乡的联系通道，创新我市招才引智新模式，助力我市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现就依托我市异地泉籍商会开展“家燕归巢”行动制定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乡情为纽带、以政策为引领、以平台为支撑、以服务为抓手，发挥在外泉商资源丰富和乡情浓厚优势，依托我市异地泉籍商会设立人才工作联络站，开展“家燕归巢”行动，重点联系一批“泉籍”高校专家、学者、教授等高级人才，引进一批头部企业、科技企业的“泉籍”中高管及骨干，对接一批新能源、新材料、生物医药、人工智能、半导体、文旅等重点产业“泉籍”优秀人才，服务一批“双一流”高校泉籍学生回泉就业创业，更加精准有效吸引在外优秀泉籍人才参与家乡建设，实现人才回引、项目回乡、资金回流、智力回哺，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开展人才信息采集。依托“泉州人才港湾”微信小程序，开发“家燕归巢”泉籍优秀人才寻访登记板块，由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异地泉籍商会、各大校友会以及基层党组织多渠道摸底，搜集泉籍或曾在泉长期工作过的在外优秀人才以及“双一流”高校在外泉籍毕业生信息，汇总建立“在外泉籍优秀人才信息库”。

（二）做好人才回归引导。发挥异地泉籍商会的桥梁纽带作用，运用“乡情”感召力，常态化联系联络所在城市泉籍优秀人才。原则上每个异地泉籍商会每季度至少要举办一场人才沙龙、泉州市情推介等形式多样的人才主题活动，针对性地邀请泉籍优秀人才以及“双一流”高校泉籍学生参加，重点向泉籍人才通报家乡经济社会发展情况，尤其产业布局、城市建设、公共配套、聚才平台、投资环境、政务环境等发展变化和未来愿景，宣介我市产业、科技、人才、招商等相关政策以及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引才需求信息，激发泉籍人才的爱乡之情、哺乡之心、兴乡之志、归乡之行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市直有关单位要利用春节、清明期间泉籍优秀人才返乡等有利时机，主动上门走访、组织座谈交流，做好回归引导工作。

（三）强化人才回归服务。由异地泉籍商会定期收集所在城市泉籍人才的回乡意愿，牵头联系我市有关部门和县（市、区），不定期组织泉籍人才返乡交流考察、学术研讨、参访研学、合作对接等，畅通人才回归“绿色通道”。根据我市招商引资、招才引智实际需求，由异地泉籍商会协助推荐我市急需紧缺的“高精尖缺”人才及合作项目，协助市委、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接联系当地高校、人才科创资源开展人才项目招引工作。积极向“双一流”高校泉籍学生推送家乡优质就业岗位，协助对接我市有关部门和县（市、区），帮助做好实习单位、见习岗位推荐联系等服务工作。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坚持责任推动。建立各级党委组织部门牵头，工商联组织主抓，宣传、人社、教育、发改、工信、招商办、团委等相关部门协同联动的“家燕归巢”行动工作专班，每季度定期研究协调、部署推进有关工作。各责任单位要分别确定 1 名科级干部作为联络人，强化信息共享，分工协作落实。

（二）加强激励驱动。对条件成熟的异地泉籍商会人才工作联络站，择优遴选授予异地“人才之家”，实行星级评定管理。对阵地软硬件完善、制度建设规范、联系服务人才紧密、引才荐才成效显著、各方评价认可度较高的异地“人才之家”，推荐申报参评福建省级人才驿站。对成功为我市用人单位推荐引进各类人才的异地“人才之家”，参照鼓励引才机构为我市推荐引进人才有关规定予以奖励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促动。积极挖掘总结“家燕归巢”行动的典型事迹、典型案例，全方位进行宣传报道，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。尤其要充分借助各类融媒体，开展泉籍优秀人才回归典型宣传，宣传泉籍人才饮水思源反哺故土、情系桑梓回报家乡的典型故事。对热心参与的“家燕归巢”行动的在外泉商、知名乡贤，优先聘任为我市引才大使、招商大使以及推荐各级各类先进荣誉。

